证券代码: 835684 证券简称: 宝明堂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深圳市宝明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2月25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年2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李明
 -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及战略规划需要,公司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终止挂牌后,公司将继续加强经营管理,进一步优化商业模式,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全部相关事宜,包括不限于:

-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 大会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出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 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申请:
- (2)起草、批准、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 (3) 办理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各项手续和其他有关事项;
- (4)以上授权事项的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止。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宝明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宝明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